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5]558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公开发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11.32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36.00万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2,100.00万元后，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账户(账号为：350668573326)人民币23,936.00万元。另扣减信息披露费、审计费、律师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48.08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2,687.9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5年4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5]133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26.0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1,364.16 万元。

经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8 年 5 月，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94.40 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转入公司一

般账户，并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首发结余募集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存储账户已注销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

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履行监督职责，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八、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盛洋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盛洋科技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87.9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6.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6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千兆/万兆以太网用 6A 及 7 类数据缆生产线项目	-	20,687.912	-	20,687.912	526.03	19,364.16	-1,323.752	93.60	2017-09-30	118.76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	-	2,000.00	-	2,000.00	-	100.00	-	-	-	否	
合 计	-	22,687.912	-	22,687.912	526.03	21,364.16	-1,323.752	-	-	118.76	-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14,381.69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以募集资金中的 14,381.6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4,381.69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附注一、(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8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8年5月，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394.40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